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 2025 年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职能一负责城市道路、广场等公共照明设施新建、改建工程的建设管理。

2、职能二负责城市道路、广场等公共照明设施的维护管理，对其安全运行进行监督管理。

3、负责对触及、迁移、拆除城市道路照明设施或影响城市道路照明设施安全运行的施工工程进行审核。

4、参与道路照明用电费的监督管理。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3 个处室，分别是：党政办、财务科、人事科。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单位编制数 6，实有人数 16 人，其中：在职 7 人，增加 0 人；退休 9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34.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34.03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134.03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6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1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93.65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1134.03	支 出 总 计	1134.03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24.96	24.96	24.9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24.96	24.96	24.9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91	12.91	12.91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12.05	12.05	12.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1	5.21	5.2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5.21	5.21	5.2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21	5.21	5.21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93.65	1093.65	1093.6 5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 施	1093.65	1093.65	1093.6 5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 共设施支出	1093.65	1093.65	1093.6 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1	10.21	10.21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1	10.21	10.2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21	10.21	10.21									
			合计	1134.03	1134.03	1134. 03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6	24.9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96	24.9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91	12.9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5	12.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1	5.2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1	5.2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21	5.2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93.65	90.67	1002.98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93.65	90.67	1002.98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93.65	90.67	1002.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1	10.2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1	10.2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21	10.21	
			合计	1134.03	131.05	1002.98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134.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134.0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6	24.9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1	5.2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93.65	1093.65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1	10.2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1134.0	支 出 总 计	1134.03	1134.0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6	24.9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96	24.9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91	12.9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5	12.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1	5.2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1	5.2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21	5.2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93.65	90.67	1002.98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93.65	90.67	1002.98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93.65	90.67	1002.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1	10.2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1	10.2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21	10.21	
			合计	1134.03	131.05	1002.98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5.16	115.16	
301	01	基本工资	31.76	31.76	
301	02	津贴补贴	17.83	17.83	
301	03	奖金	19.02	19.02	
301	07	绩效工资	18.46	18.4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05	12.0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1	5.2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2	0.6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0.21	10.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		2.98
302	01	办公费	1.05		1.0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0		1.3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3		0.6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1	12.91	
303	02	退休费	12.44	12.44	
303	09	奖励金	0.47	0.47	
		合计	131.05	128.07	2.98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 (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 (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2.98		812.50				190.48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2.98		812.50				190.48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25 年路灯电费项目	750.00		750.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25 年消化暂付款项目	190.48						190.48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25 年路灯监控费项目	6.00		6.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维护费项目	56.50		56.5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002.98		812.50				190.48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30	1.3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1.30	1.3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30	1.3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总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134.0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等。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收入预算 1134.0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134.03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减少 1710.54 万元，下降 60.13%，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安排的 2025 年路灯维护费、2025 年路灯电费、2025 年路灯监控费、2025 年消化性暂付款、2025 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喀什市 10 条道路路灯安装建设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预算数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支出预算 1134.0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31.05 万元，占 11.56%，比上年预算增加 11.07 万元，增长 9.2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上调，预算数相应增加。

项目支出 1002.98 万元，占 88.44%，比上年预算减少 1721.61 万元，下降 63.19%，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安排的 2025 年路灯维护费、2025 年路灯电费、2025 年路灯监控费、2025 年消化性暂付款、2025 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喀什市 10 条道路路灯安装建设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预算数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34.03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34.03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6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单位基本养老保险金、工伤、生育金；卫生健康支出 5.21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基本医疗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1093.6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2025 年路灯维护费、2025 年路灯电费、2025 年路灯监控费、2025 年消化性暂付款、2025 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喀什市 10 条道路路灯安装建设项目；住房保障支出 10.21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134.0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31.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07 万元,增长 9.23 %。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上调，预算数相应增加。

项目支出 1002.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21.61 万元，下降 63.19%。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安排的 2025 年路灯维护费、2025 年路灯电费、2025 年路灯监控费、2025 年消化性暂付款、2025 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喀什市 10 条道路路灯安装建设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预算数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4.96 万元，占 2.20%。
- 2.卫生健康支出（类）5.21 万元，占 0.46%。
- 3.城乡社区支出（类）1093.65 万元，占 96.44%。
- 4.住房保障支出（类）10.21 万元，占 0.90%。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2.9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35 万元，增长 11.68%，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增加退休人员绩效奖，预算数相应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

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2.0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1万元，增长10.1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上调，社保缴费基数增长，预算数相应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5.2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56万元，增长12.0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上调，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长，预算数相应增加。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093.6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714.83万元，下降61.06%，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安排的2025年路灯维护费、2025年路灯电费、2025年路灯监控费、2025年消化性暂付款、2025年经济责任审计项目，喀什市10条道路路灯安装建设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预算数减少。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10.2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7万元，增长14.2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上调，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长，预算数相应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31.0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8.0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2.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2025 年路灯电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市财预【2025】3 号

预算安排规模：7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 2025 年路灯电费项目，共计 75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2) 项目名称：2025 年消化暂付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市财预【2025】3 号

预算安排规模：190.4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

资金分配情况：根据新增暂付款项目，完成 4 个消化暂付款项目，其中：拟偿还 9 月路灯电费 116898.86 元，喀什市路灯维修维护市场化运作项目 300000 元；喀什市中华灯 PC 管拆除灯杆翻新项目 487878.75 元，喀什市路灯维修维护市场化运作项目维护费 1000000 元；用于保障全市路灯正常运行，共计 2025 年消化暂付款项目 190.4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3) 项目名称：2025 年路灯监控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市财预【2025】3 号

预算安排规模：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 2025 年 1-12 月路灯监控费项目，共计 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4) 项目名称：维护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市财预【2025】3 号

预算安排规模：56.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 2025 年 1-12 月路灯维护费项目，共计 56.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1.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 万元，公务用车

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相较于上年度，我单位公务用车运行费无增减变动；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48 万元，增长 19.2%。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增加党员教育经费，事业单位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1.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3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70 万元。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0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

目预算金额 1.0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车辆 7 辆，价值 224.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6.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6 辆，价值 218.47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0.69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10.46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134.03 万元；当年项目 4 个，当年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002.98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部门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			
部门联系人		曹丽红		联系电话:	13309985808
年度绩效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喀什市城市建设（2024-2025）行动方案》，不断加强城市照明管理，进一步改善城市照明环境，加快喀什市城区 10 条道路路灯安装项目建设，为更好服务城市高质量发展，促进城市功能不断提高，保证城市路灯维保工作不断档，提前科学谋划，依法依规实施运维项目，无缝衔接路灯维保工作，及时保障城市路灯亮灯率。			
年度预算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0.00	
			本级安排	1134.03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安装路灯数量	=471 盏	2025 年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检修路灯数量	=40000 盏	2025 年工作计划	2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路灯监控机房等保级数	=2	2025 年工作计划	2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喀什市城区 10 条道路路灯安装	=10 条	2025 年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路灯终端控制模块数量	>=272 块	2025 年工作计划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						
项目名称		2025 年路灯监控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马耀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 1-12 月路灯监控费项目 6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路灯数量	≥40000 盏	计划标准	40000 盏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流量卡	≥472 张	计划标准	514 张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路灯维修维护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监控故障率	=0%	计划标准	=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路灯维修维护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24 小时	计划标准	=12 小时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监控费支出	≤6 万元	计划标准	=6 万元	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夜间环境质量	提高	计划标准	提高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美化城市形象	美化	计划标准	美化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						
项目名称		维护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马耀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6.50	其中：财政拨款	56.5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路灯维护费项目 56.5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路灯数量	≥40000 盏	计划标准	40000 盏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流量卡	≥472 张	计划标准	514 张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路灯维修维护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监控故障率	=0%	计划标准	=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路灯维修维护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24 小时	计划标准	=12 小时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路灯维护费支出	≤56.50 万元	计划标准	=56.5 万元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夜间环境质量	提高	计划标准	提高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美化城市形象	美化	计划标准	美化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						
项目名称		2025 年路灯电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马耀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50.00	其中：财政拨款	7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路灯电费项目 750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路灯数量	≥40000 盏	计划标准	40000 盏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流量卡	≥472 张	计划标准	514 张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路灯维修维护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监控故障率	=0%	计划标准	=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路灯维修维护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24 小时	计划标准	=12 小时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路灯电费支出	≤750 万元	计划标准	=750 万元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夜间环境质量	提高	计划标准	提高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美化城市形象	美化	计划标准	美化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						
项目名称		2025 年消化暂付款项目			项目负责人		马耀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90.48	其中：财政拨款	190.48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 4 个消化箱暂付款项目，保障全市路灯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拟消化采购类项目数量	≥1	计划标准	=0 个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拟消化经费类项目数量	≥3 个	计划标准	=1 个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欠款纠纷发案率	=0%	计划标准	=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欠款偿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0 月底前	计划标准	2024 年 10 月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类项目欠款支出	≤48.79 万元	计划标准	=0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经费类项目欠款支出	≤141.69 万元	计划标准	=479.22 万元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财政风险	=100%	计划标准	防范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政府公信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路灯所部门

2025 年 02 月 08 日